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5-01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执行暨被动减持实施完毕的公告**

2. 和泰安本次被动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和泰安	合计持有股份	1,201,293,976	4.30%
和泰安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203,976	4.30%
和泰安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和泰安	质押股份	—	—
和泰安	冻结股份	—	—

其他相关说明:

1. 和泰安本次减持比例不足于5%以上股东,本次变动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2. 根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书面函件回复函大数证营业部发送的《减持说明》,截至和泰安本次被动减持股份期间满日,因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股份所得款额及红利已足额支付要求执行的金额数额,故余746,000股已出售结售状态股份未执行。和泰安本次被动减持股份已实施完毕。

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书面函件(减持说明)。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987 证券简称:京北方 公告编号:2025-008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丁志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副董事长丁志鹏先生(持有11,894,1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2%。

公司于近日收到副董事长丁志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丁志鹏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和泰安	集中竞价交易	2025.2.18	7,033.715	100.00	0.08%
和泰安	集中竞价交易	2025.2.19	7,065.727	36.00	0.03%
和泰安	大宗交易	2025.2.18	6,424	2,384.39	2.00%
和泰安	合计	—	—	2,520.39	2.11%

注:本次被动减持的股票来源为集中竞价、协议转让。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和泰安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201,293,976 4.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203,976 4.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3. 其他相关说明

1. 丁志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证上字〔2020〕355号)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 丁志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 丁志鹏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丁志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908 证券简称:京运通 公告编号:2025-005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对外担保情况: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京运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京运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借款5,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利息按年息4.5%计算,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5年1月31日,无锡京运通未能按期归还借款本金,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已要求公司履行连带清偿责任,公司对担保逾期承担责任。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无锡京运通未能偿还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借款本金4,799.25万元。

● 风险提示:目前,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无锡京运通及公司可能会面临行政处罚和经济处罚。公司正密切关注该事项,努力妥善处理上述逾期事项,公司将关注和重视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1月24日,无锡京运通与中信银行无锡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向无锡京运通发放贷款5,000万元,到期日为2025年1月2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无锡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审议情况详见公司公告2024-001。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5年2月21日起,本公司将下列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调整为一般流动性服务商:

1.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1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二、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1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三、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1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5-014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18号文批准,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726,79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68元,本次发行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040,979,911.68元,扣除承销费用19,948,774.13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21,031,137.55元,已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7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验资费、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355,726.98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17,675,410.57元。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7月21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6]第1126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24年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整体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毓恬冠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网下申购,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本次的主承销商。毓恬冠佳本次发行价格为28.33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现将获配结果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易方达中证1000股票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4	49,040.02
易方达深证50股票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4	49,040.02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25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三、易方达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1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